**项目合作协议**

甲方：

乙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协议法》及其他相关法律，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,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现就甲方 项目，乙方代为推介销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合作项目：

项目名称：

经营地址：

1. 合作时间：

本协议有效期为 年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签署，协议到期后，甲方可随时书面通知乙方退出合作，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，无条件停止产品推广和销售。甲方未向乙方发出退出合作书面通知，则乙方认为甲方同意本协议继续有效。

三、合作内容：

1. 双方一致同意以各自的资源和专业技术及经验为基础，在前述产品或服务领域的宣传推广、产品开发与支持、客户服务、网络支持、信息转接等方面进行广泛合作，共同开拓市场。
2. 双方在现有优势业务间开展合作，将双方的产品或服务设计成丰富的捆绑组合，并通过产品或服务的组合或捆绑，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增值服务。
3. 双方认同对方为核心战略合作伙伴，充分利用各自的资源开展业务创新和市场宣传合作，共同策划组织市场营销活动。
4. 甲方同意将由该所产生的销售额按约定比例支付乙方，乙方同意甲方的申请。

四、合作渠道：

甲方授权乙方开展经营的渠道及区域：

五、销售价格：

商品销售价格及折扣均以甲方确定为准，乙方不得随意更改销售价格。

六、销售利益的支付：

甲方的代理费为 %的原价，以人民币作为计算单位。乙方销售金额达到人民币 元，甲方另支付乙方销售总额的 %为销售奖励返点。

七、双方权利义务：

1、甲方保证该项目的一切手续合法，产权清楚;若发生与之有关的权属纠纷及债权、债务纠纷概由甲方负责清理，因此对乙方及乙方客户造成的经济损失，由甲方负责。

2、乙方必须严守诚实、信誉的服务原则为甲方进行推介，杜绝不实推介。

3、禁止乙方一切有损甲方商誉及甲方所开发项目的言论、行为，如有发生，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，要求乙方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4、在乙方交纳保证金或有足够身份的人为其担保以后，经甲方认定，本协议方可生效。

八、违约责任：

甲方不能按时支付乙方本协议所涉产品销售利益的，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退出合作，但必须将退出的合理原因书面通知甲方。

九、保密条款：

1、甲乙双方保证对本协议内容及有关事项保守秘密，未经对方书面许可，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有关内容。不将因合作而知悉的对方信息用于项目外的用途；双方只披露有关资料予与必须接触和知道的员工，并保证本方员工不向第三方泄露；双方不得再与第三方签定与该项目业务有关的类似协议。

2、甲方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及证明文件，仅供本项目使用，未经授权，乙方不得向第三方展示、提供和泄露。如有发现，且损害了甲方利益，将追究乙方的责任。

十、争议的解决：

合作期间双方发生的争议，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，不能协商解决的争议，双方同意提交xx市仲裁委员会，按该仲裁委员会的仲裁规则进行裁决。

十一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可以补充规定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。

十二、本协议壹式贰份，双方各执壹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(公章)：　　　　 　　　乙方(公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　　 　　　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　　　　　　　 年 月 日